

2017 年东莞市救助管理站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广东省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规定》等救助管理政策法规，在遵循自愿原则的前提下，负责做好全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全市各医院经治疗病情稳定的流浪乞讨精神病人、危重病病人的救助核实工作，全市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保护，全市自然灾害庇护和重大事件的临时救助、应急等工作，对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实行临时性的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41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4310.6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59.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18.98
本年收入合计	22	0.00	本年支出合计	47	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27.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53.2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4442.05	总计	50	4442.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14.77	44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36.61	433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38.71	143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397.77	139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7	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897.9	28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897.9	28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8	5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8	59.1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14.77	44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8	5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 公益金支出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88.84	1445.57	2943.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0.68	1386.39	2924.29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25.18	1386.39	38.79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386.39	1386.39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4	0.00	4.24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4.55	0.00	34.55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885.5	0.00	2885.5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885.5	0.00	2885.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8	59.1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8	59.1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8	59.18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88.84	1445.57	2943.27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98	0.00	18.98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18.98	0.00	18.98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18.98	0.00	18.9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9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98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310.68	4310.6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59.18	59.18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18.98	0.00	18.9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414.77	本年支出合计	52	4388.84	4369.86	18.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7.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53.21	53.2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26	27.28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4442.05	总计	56	4442.05	4423.07	1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369.86	1445.57	292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39	1386.39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86.39	1386.39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386.39	1386.39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4	0.00	4.24
2080299	其他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34.55	0.00	34.55
20820	临时救助	2885.5	0.00	2885.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885.5	0.00	28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8	59.1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8	59.1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8	59.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5.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44
30101	基本工资	111.22	30201	办公费	8.65
30102	津贴补贴	287.6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46.79	30203	咨询费	0.16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07	30204	手续费	0.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2.28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7.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52	30207	邮电费	1.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4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3.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42	30211	差旅费	13.08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57.24	30213	维修（护）费	11.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4.66	30216	培训费	0.02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9
30307	医疗费	24.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59.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6
30313	购房补贴	13.74	30229	福利费	3.74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3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2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06.88		公用经费合计	138.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6	0.00	25.6	18.00	7.60	12.00	26.93	0.00	24.63	18.00	6.63	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8.98	0.00	0.00	18.98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8.98	0.00	0.00	18.98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0.00	18.98	0.00	0.00	18.98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 出	0.00	18.98	0.00	0.00	18.9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2017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救助管理 2017 年度总收入 4442.0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414.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4414.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88.02 万元，增长 45.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随着寒冬送温暖专项工作力度增大、全市街头流浪危重病人（与镇街各半）的费用增加、住院人员护工费、伙食费开支增加及受助人员身体状况不可预测等原因，导致受助人员医药费增加。二是专项业务工作增加，导致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救助管理 2017 年度总支出 4442.05 万元，其中本

年支出 4388.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45.57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9.06 万元，下降 4.5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变动。

2. 项目支出 2943.27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98.89 万元，增长 90.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随着寒冬送温暖专项工作力度增大、全市街头流浪危重病人（与镇街各半）的费用增加、住院人次数增加及受助人员身体状况不可预测等原因，导致受助人员医药费增加。二是专项业务工作增加，导致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414.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95.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1369.04 万元， 增长 45.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随着寒冬送温暖专项工作力度增大、全市街头流浪危重病人

（与镇街各半）的费用增加、住院人次数增加及受助人员身体状况不可预测等原因，导致受助人员医药费增加。二是专项业务工作增加，导致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18.98 万元， 增长 100%；主要变动情况：2017 年增加了一项电子政务项目，主要用于救助管理信息系统开发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388.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69.8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1239.15 万元， 增长 39.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随着寒冬送温暖专项工作力度增大、全市街头流浪危重病人（与镇街各半）的费用增加、住院人次数增加及受助人员身体状况不可预测等原因，导致受助人员医药费增加。二是专项业务工作增加，导致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9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18.98 万元， 增长 100%；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一项电子政务项目，主要用于救助管理信息系统开发。

三、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救助管理站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6.93 万元，完成预算 37.6 万元的 71.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4.63 万元，完成预算 25.6 万元的 96.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预算 12 万元的 19.17%。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 增加 9.59 万元， 增长 55.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增加 17.49 万元，增长 244.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减少 7.9 万元，下降 77.4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数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2017 年购置了一台公务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主要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63 万元，占 91.46%；公务接待费支出 2.3 万元，占 8.5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本部门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

包括： 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6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8 万元，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6.63 万元， 2017 年本单位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 街面救助、护送受助人员等业务工作开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3 万元，主要用于 国内公务接待 。 2017 年，本单位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0 次，接待人数共 268 人， 主要包括：上级检查、调研工作及各救助站之间的学习交流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6 万元， 增长 1.14%。 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 办公楼水电费及办公易耗品的开支略有增长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6.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4.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1.7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6.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用于街面救助、护送受助人员等业务工作开展。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4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524.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5.76%。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财政绩效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财政绩效管理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分别为:受助人员救助经费 88 分;受助人员医药费 85 分;救助安置经费 97 分和东府办复[2017]276 号滞留受助人员过渡性安置经费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28.91 万元,执行数为 252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5.4%,主要原因是受助人员救助经费和受助人员医药费用是据实列支的,按照实际情况增加预算,加上,东府办复[2017]276 号滞留受助人员过渡性安置经费项目是市政府为过渡性安置滞留受助人员于 2017 年 8 月实施开展的,故调整后预算为 2585.48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通过为受助人员提供伙食、日常生活费、返乡车船费、协助护送等救助,切实保障街头流浪乞讨人员的基本生活权益,流浪乞讨人员得到及时救助,查

无身份人员得到妥善安置，街面职业乞讨人员有所减少，实现街面基本无流浪儿童的目标，确保社会治安稳定。二是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受助人员及时送医院救治，对长期滞站及异地安置的受助人员提供医疗保障，对全市流浪危重病人进行及时救治，保障救助人员的生命健康。三是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印发〈广东省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的规定，由 2017 年 5 月开始：1、停止实行跨市托养；2、不再委托民办机构开展受助人员托养服务；3、加大寻亲送返力度；4、规范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程序；5、切实做好滞留人员安置工作；6、加强安置场所标准化建设；7、加大财政保障力度；8、加强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基础工作；9、强化监管问责。加上，由 2017 年 3 月开始我站陆续接回异地安置受助人员，因此救助安置费用需要调剂使用，大部分专项经费调剂用于设施设备的购置和场地的改造等。四是根据省市主要领导的指示精神，我市将建设一个高水平救助安置中心用于安置市救助管理站滞留受助人员，在该中心建成投入使用前须在我站内进行过渡性安置。我站根据分类救助、分区管理的原则，将市救助管理站救助区按类别分成 8 个区，组织宿舍区改造、分区安置，妥善做好过渡性安置工作，切实保障在站受助人员照料服务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人员流动快，来站求助的人数难估算，来站求助的人员身体状况参差不齐，老弱病残的、智障的受助人员较多，再加上 2017 年 3 月陆续接回异地安置受助人员，导致长期滞留人员增加，且不能自行返乡需要协助护送的人员增加等原因，导致 2017 年费用有

所增加。二是由于来站求助的受助人员身体状况难以估算，根据有关规定，我站需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受助人员及时送医院救治，对长期滞站受助人员提供医疗保障，对全市流浪危重病人进行及时救治，保障救助人员的生命健康。因此，费用只能根据需救治的受助人员人数和受助人员的具体病情的实际情况来支付费用，预算难以做到最合理、最有效，只能是根据当年实际情况支出。三是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印发<广东省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的规定，由2017年5月开始：停止实行跨市托养、不再委托民办机构开展受助人员托养服务。四是根据省市主要领导的指示精神，我市将建设一个高水平救助安置中心用于安置市救助管理站滞留受助人员，在该中心建成投入使用前须在我站内进行过渡性安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加强项目的绩效管理；二是进一步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和措施；三是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组织对受助人员救助经费、受助人员医药费、救助安置经费和东府办复[2017]276号滞留受助人员过渡性安置经费4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24.1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部分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